

高擎环保“督察剑” 攻坚克难我先当

——记市环保攻坚第四督察组

编者按

探索环保新道路,决胜攻坚不动摇。为进一步巩固全市环保攻坚成果,推动我市环境质量持续提升,日前,我市持续加压加力,抓重点补短板,全面打响全市环保攻坚“二次战役”。为营造环保攻坚“二次战役”的浓厚舆论氛围,即日起,本报将深入跟踪报道“二次战役”点滴历程,集中宣传其中涌现出的先进典型、好经验、好做法,并曝光落后、负面行为,激励先进,鞭策后进。

■本报记者 周鹤琦

哪里有环境污染问题,哪里就有他们的身影;对每个问题拍照取证,及时向责任单位下发整

改通知;反复到现场察看整改落实情况,并将所有问题登记造册,整改情况清晰明了,追踪到底……在全市环保攻坚大战中,市第四环保督察组高擎环保“督察剑”,冲锋在问题一线攻坚克难,让碧水蓝天重回群众视野。

打铁还需自身硬。第四督察组成立伊始,组长郭海平就迅速组织全员熟悉业务内容,领会吃透相关法律法规及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同时,在日常督察工作中,大家也不忘多学多问,主动向环保专业人员请教专业性问题,不断提高自身业务能力。

环保攻坚是一项系统工作,环保督察千头万绪。第四督察组主要负责督察源汇区、西城区环保工作。为解决当前工作成效不明显、督办效果不理想的问题,郭海平带领督察员们反复探讨研究,突出重点、创新方法,最终决定以督政为重点工作方向。

“督察是途径,整改才是最终目标。”郭海平坦言,以往督察员每天去发现问题,让各区被动解决,以督察员有限的力量只能解决一少部分问题。为此,他们以督政、督责为重点,以督企、督事为基础,不断改进督察方式和工作方法。现场听取源汇区、西城区以及“五大围城”问题的主要责任单位环保工作情况汇报,对不足之处提出要求和意见建议。重点察看相关文件资料,看法规政策的落实情况,环保责任的落实情况,环保突出问题的解决情况和中央、省、市级专项环保治理工作的落实整改情况。督促各区成立专门的督察督导队伍,解决各部门在督办件中的推诿扯皮问题,加大解决环保攻坚突出问题的力度,充分调动两个管理区的环保工作积极性和主动性。不定期现场检查,确保发现一个问题,落实一个问题。

挥发性有机物整治涉及行业

多、数量多,整治难度大,并且每个行业的整治标准不尽相同,单靠一个部门“单打独斗”很难完成整治工作。郭海平带领第四督察组在深入调研的基础上,引导完善由环保部门牵头、各相关企业、督事为基础,不断改进督察方式和工作方法。现场听取源汇区、西城区以及“五大围城”问题的主要责任单位环保工作情况汇报,对不足之处提出要求和意见建议。重点察看相关文件资料,看法规政策的落实情况,环保责任的落实情况,环保突出问题的解决情况和中央、省、市级专项环保治理工作的落实整改情况。督促各区成立专门的督察督导队伍,解决各部门在督办件中的推诿扯皮问题,加大解决环保攻坚突出问题的力度,充分调动两个管理区的环保工作积极性和主动性。不定期现场检查,确保发现一个问题,落实一个问题。

对于屡督不改的突出问题,第四督察组敢于较真碰硬,重点督察责任部门,约谈相关责任人,当面督促督办事项迅速落实。在督办中央督办件恒大工地夜间施工扰民问题时,第四督察

组多次夜间前去现场,掌握最真实的资料,使问题得到及时圆满解决。截至目前,第四督察组共督办问题122件,其中,中央交办件3件,省督办件23件,群众举报件4件,自查发现问题92件,目前已经督办整改落实到位76件,正在整改落实46件。

环保督察是一项长期任务,只有起点、没有终点,只有更好、没有最好。郭海平表示,在未来环保督察工作中,第四督察组将一如既往地真工夫、真下工夫,突出重点、突破难点,以督促改求实效,推动我市环保工作再上新台阶。



今年以来,市工商局、市个体私营经济协会积极指导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党员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涌现出一批为民优质服务先进典型。10月12日,市个体私营经济协会为16名个体工商户颁发了“共产党员经营店”匾牌。

本报记者 赵利平 摄



10月12日,召陵区老窝镇穆杨村村民杨新立夫妇正在打理大葱。该村一直以种植大葱闻名,吸引了众多商家上门收购,并带动了周边蔬菜种植业的发展。

本报记者 胡鸿丽 摄

强力推进 不留死角 ——干河陈乡“五围”专项整治工作侧记

■本报记者 刘丹

通讯员 王升

中秋节假期过后,许多人发现源汇区干河陈乡小村铺、圪垯刘南环高架桥下的垃圾堆不见了,何王庄村内的养殖场没有了,村内的臭味没有了……

“好几家养殖场,养了那么多的猪,在这么短时间内搬迁完毕,乡里真是用了洪荒之力,我要点个赞!”10月8日上午,在何王庄村委会办事的群众宋玉然告诉记者。

清除“城中村”、主次干道沿线等重点部位积存的建筑垃圾、生活垃圾及辖区内的养殖场、废品回收点、气喷维修,是处于城乡结合部的干河陈乡专项整治的重点。据了解,为整治“污染围城”,营造整洁优美的人居环境,干河陈乡党委、政府从9月24日起全面开展了“垃圾围城”、“堆料围城”、“废品围城”、“养殖围城”、“喷涂围

城”集中整治工作。截至10月7日,全乡15个村出动乡、村两级干部及环卫工人近600人,共排查案件397件,动用各类运输车辆120多台,清理垃圾15万方,火速处理“五围”案件223件,完成比例达56.2%。10月8日,干河陈乡再次召开“五围”问题、“小散乱差”企业集中整治工作推进会,在对前期工作总结的基础上,又明确提出了“分类实施、标本兼治、全面发动、干净彻底”的工作目标,全面打造碧水蓝天,干净整洁的新干河陈。

高度重视,强化责任。为做好“五围”专项整治工作,乡党委、政府召开专题会议,对全乡“五围”专项整治工作进行全面部署。乡里成立了由一把手任组长,其他党政成员任成员的“五围”专项整治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督导组、突击组、宣传组,明确责任分工,切实担负起

组织、指导、协调、宣传、检查等各项职责。督导组成员每天对全乡“五围”治理工作进行一次检查,随时通报情况,发现问题,及时解决,保证“五围”专项整治工作不留死角,顺利开展。

广泛宣传,全面动员。干河陈乡把提高干部群众的思想认识作为“五围”集中整治工作的首要环节来抓,制作宣传板面在辖区主要街道、15个行政村显要位置进行悬挂,向辖区群众发放倡议书2万余份,环保宣传广播车、微信平台、村广播等不间断巡回宣传,向群众全面宣传污染围城整治工作的重要意义,引导群众积极主动参与整治工作中来,形成合力,共同打一场“污染围城”清理攻坚战,为“五围”集中整治工作的开展创造一个良好的舆论氛围。

全面排查,迅速处置。按照“以块为主、条块结合、包片负责”的工作思路,包片班子成员

带领乡村干部自查问题与乡4个督察组分片地毯式排查相结合,对梳理的案件建立相应的工作台账,绘制辖区“五围”攻坚图,按照“定人、定岗、定量”的工作要求及时派发,乡村两级干部签字认领任务,限期整改到位,解决一件销号一件,确保“五围”问题不遗漏,有着落。同时,加强与区直有关部门协作,不推诿扯皮、不错位越位,合力推进工作落实,确保事事有人管、件件有成效。

突出重点、标本兼治。工作中瞄准问题,做到一手抓突出问题的集中整治,一手抓健全完善长效机制,两手都要硬。一方面,对辖区内垃圾、堆料、废染围城”清理攻坚战,为“五围”集中整治工作的开展创造一个良好的舆论氛围。

严格对照标准,逐一进行整改,坚决遏制“治理—反弹—再治理—再反弹”的现象发生。

强化督导,严格奖惩。成立由乡纪委、财政所、办公室牵头的监察督导组,按照“一点一监管、一事一研判、一天一通报、一周一汇总”的工作机制,加大监管力度,要求工作落实情况一点折扣不能打、执行标准一丝一毫不能降、规定时间节点一分一秒不能晚。同时制订考核奖惩办法,根据各村按时完成率,乡里实行奖惩重罚制度,对案件处理迅速到位,成效显著并验收达标的,采用以奖代补的方式进行经费补贴,预计全部整改到位奖补资金约250万元。同时,对工作推进不力、整治效果不佳的村(社区)、部门和个人严格追究责任,取消年度评优评先资格,力争通过奖勤、罚懒、争优等措施,推动工作圆满完成。

关于环保违法违规建设项目清理整改工作情况的通报

根据《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清理整改环保违法违规建设项目的通知》(豫政办明电[2016]33号)、《河南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做好环保违法违规建设项目清理整改工作的实施意见》(豫环委办[2016]22号)、《漯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漯河市全面清理环保违法违规建设项目专项整治工作方案的通知》(漯政办明电[2016]11号)等有关要求,各县区有序推进清理整改环保违法违规建设项目工作,取得了阶段性成效。现将全市开展环保违法违规建设项目清理整改工作情况通报如下:

一、进展情况

环保违法违规建设项目清理整改工作是国务院、省政府安排部署的一项年度阶段性环保重点工作。我市的环保违法违规建设项目清理整改工作在市政府的统一领导和安排部署下,自5月份

以来,各县区政府(管委会)组织环保、发改、工信、规划、国土等部门,深入开展工作,如期完成了环保违法违规建设项目排查、审核、认定、上报工作,目前正在加班加点全力推进项目的环保备案。截至9月30日,全市1417个环保违法违规建设项目,已完成清理整改752个,占总数的53.1%,达到省定50%完成率的要求。其中属关停类的43个,已全部关停;整改类的870个,已完成414个,占整改类项目的47.6%;完善类的504个,已完成295个,占完善类项目总数的58.5%。

各县区完成情况依次是: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13个环保违法违规建设项目,已完成清理整改9个,占总数的69.2%。其中,属关停类的3个,已全部关停;整改类的0个;完善类的10个,已完成6个,占完善类项目总数的60.0%。

舞阳县371个环保违法违规建设项目,已完成清理整改203个,占总数的54.7%。其中,属关停类的10个,已全部关停;整改类的270个,已完成128个,占整改类项目的47.4%;完善类的91个,已完成65个,占完善类项目总数的71.4%。

经济技术开发区75个环保违法违规建设项目,已完成清理整改41个,占总数的54.7%。其中,属关停类的0个;整改类的1个,已完成0个;完善类的74个,已完成41个,占完善类项目总数的55.4%。

召陵区314个环保违法违规建设项目,已完成清理整改169个,占总数的53.8%。其中,属关停类的29个,已全部关停;整改类的100个,已完成50个,占整改类项目的50.0%;完善类的185个,已完成90个,占完善类项目总数的48.6%。

西城区15个环保违法违规建设项目,已完成清理整改8个,占总数的53.3%。其中,属关停类的1个,已全部关停;整改类的4个,已完成2个,占整改类项目的50%;完善类的10个,已完成5个,占完善类项目总数的50.0%。

郾城区166个环保违法违规建设项目,已完成清理整改86个,占总数的51.8%。其中,属关停类的0个;整改类的67个,已完成18个,占整改类项目的26.9%;完善类的99个,已完成68个,占完善类项目总数的68.7%。

临颍县340个环保违法违规建设项目,已完成清理整改174个,占总数的51.2%。其中,属关停类的0个;整改类的318个,已完成160个,占整改类项目的50.3%;完善类的22个,已完成14个,占完善类项目总数的63.6%。

源汇区123个环保违法违规建设项目,已完成清理整改62

个,占总数的50.4%。其中,属关停类的0个;整改类的110个,已完成56个,占整改类项目的50.9%;完善类的13个,已完成6个,占完善类项目总数的46.2%。

二、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领导小组作用未充分发挥。部分县区政府(管委会)清理整改环保违法违规建设项目工作领导小组对此项工作认识不足、重视不够,对项目认定、关停、整改等工作统筹协调不够,仍停留在环保部门单独推动上,整体作用发挥不够。没有及时召开领导小组会议研究、协调解决清理整改工作中遇到的重大和共性问题。

(二)如期完成省定要求工作异常艰巨。截至9月底,各县区普遍仅完成了清理整改工作的一半,要达到省定的10月底全部完成清理整改任务的要求,必须采取更加有效的措施强力推进。

组织,采取非常措施,攻坚推进,如期完成。

(一)各县区清理整改环保违法违规建设项目工作领导小组要切实加强清理整改工作的组织领导,把握好清理整改工作原则、时间节点,对清理整改中遇到的重大和共性问题,定期召开会议进行研究和决策,协调加快推进,确保10月31日前全面完成清理整改工作任务。

(二)对已实施关停的违法违规项目,尽快完善关停文件。同时,对于整改、完善类项目通过整改仍不能稳定达标排放、群众反映强烈的,经县区政府(管委会)清理整改工作领导小组研究,实施关停。

(三)督促环保部门加强清理整改力量,增配工作人员,组织强力攻坚,完善清理整改档案,确保如期完成省定清理整改工作。

(四)对于未按要求和时间节点完成清理整改任务的县区,将根据省政府和省环保厅的有关规定,追究相关责任人的责任。

漯河市环境保护委员会
2016年10月9日

党的春风到乡村

看舞阳农民画学准则、条例

为广泛宣传新《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和《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以下简称《准则》和《条例》),舞阳县纪委监察局组织开展了“农民画绘党规”系列活动,征集农民画90幅,以农民画形式解析党纪党规,包含公款消费、公车私用、公共场所不当行为、大操大办婚丧嫁娶等内容,寓廉于画,从正反两方面直观、形象地反映了《准则》和《条例》的内容。

舞阳县纪委、舞阳县委宣传部 主办



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 第三条
坚持尚俭戒奢,艰苦朴素,勤俭节约。



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 第十六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可以从轻或者减轻处分:(一)主动交代本人应当受到党纪处分的问题的;(二)检举同案人或者其他人员应当受到党纪处分或者法律追究的问题,经查证属实的;(三)主动挽回损失、消除不良影响或者有效阻止危害结果发生的;(四)主动上交违纪所得的;(五)有其他立功表现的。



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 第十八条

对于党员违犯党纪应当给予警告或者严重警告处分,但是具有本条例第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或者本条例分则中另有规定的,可以给予批评教育或者组织处理,免于党纪处分。对违纪党员免予处分,应当作出书面结论。